

2001 - 2002

## 第三屆消費文化考察報告獎

Consumer Culture Study Award III

第三屆消費文化考察報告獎共有來自 82 間學校 2396 名同學共 360 隊報名參加。

### 目標

- 考察及分析本地消費心理、行為和模式，從而探討消費權益和責任的實際狀況。
- 通過參與第一手資料的搜集與分析，鍛煉同學的創作及撰寫報告能力，學習調查及媒體製作的技巧。

### 活動形式

- 由參加者自行釐定一項環繞香港消費文化的研究題目，撰寫計劃書，展開考察活動，及作出研究總結報告。
- 題目須環繞香港的消費文化、行為和權益，以創新、生活化及富意義為原則。  
(歷屆考察題目例子，可到消委會網址 <http://www.consumer.org.hk> 查閱)
- 資料種類必須以第一手資料為主，搜集資料的方法可採用實地觀察、訪問、問卷調查等不同方法。
- 除文字報告外，參加者可通過不限形式媒體表達全部或部份研究內容，如漫畫、圖片、影音製作、電腦軟件、網頁、甚至其他能以實物提交的藝術形式，表達題旨。

### 參加資格

參加者必須為中學日校學生，小組或個人為單位均可。

分初級、高級兩組：

初級組：中一至中三學生

高級組：中四至中七學生

\* 參加者必須以學校名義報名，並由老師指導。小組人數不得超過十人。每校參加隊數不限。凡超過五隊同學報名參加的學校，必須以「學校合作推動計劃」形式參與。

## 評判準則

- 搜集資料種類須以第一手資料為主，二手資料為輔
- 題材以創新、生活化及富意義為原則
- 著重資料搜集及分析的準確性、客觀性及系統性
- 著重資料處理的組織能力
- 鼓勵創新的表達手法
- 鼓勵多媒體製作，著重製作水平

## 評判團

陳志輝教授

陳黃穗女士

周志堅博士

梁天偉先生

盧子健博士

呂大樂教授

馬傑偉教授

吳俊雄博士

岑逸飛先生

陶傑先生

## 獎項

初級及高級組分別設有下列獎項：

冠軍：獎學金港幣五千元及獎座

亞軍：獎學金港幣三千元及獎座

季軍：獎學金港幣二千元及獎座

最佳選題獎：獎座

最佳製作獎：獎座

優異獎數名：獎座

另設特別獎若干項（例如：最具創意、最佳問卷設計、最佳版面設計等），以鼓勵在其他方面有突出表現的作品。

研究報告達到一定水準將獲得嘉許獎狀。所有提交報告之參加隊伍均可獲參加證書，以資鼓勵。

### **考察津貼**

個人或小組參加隊伍均可獲考察津貼。個人參加者可獲最高額港幣六百元正，小組參加隊伍津貼額最高為港幣一千元正。

參與「學校合作推動計劃」之學校，津貼以學校為單位，最高每校四千元。實際津貼額將按隊數調整。

### **作品版權處理**

參加者須同意將作品版權免費提供予主辦機構作公開展覽、結集出版及進行其他宣傳及推廣活動，事前無須再徵求參加隊伍或學校同意。

### **活動日程**

報名：2001 年 9 月 11 日開始接受報名，截止報名日期為 2001 年 10 月 31 日。

消委會於 2001 年 12 月中就個別計劃書提供意見及通知參加隊伍所批津貼金額。

交件：2002 年 2 月 1 日開始收件，截止收件日期為 2002 年 2 月 28 日。

公佈結果：得獎名單於 2002 年 5 月下旬公佈。

## 配合活動

### I. 講座系列

講座 1：

主題：考察題目的選取、香港消費模式的演變、怎樣用多媒體來說故事

日期：2001 年 9 月 22 日上午

地點：荃灣大會堂演奏廳

講者：盧子健博士、陶傑先生、吳俊雄博士

講座 2：

主題：消費者的角度、香港的消費文化、撰寫報告的技巧

日期：2001 年 10 月 20 日上午

地點：香港大會堂劇院

講者：陳志輝教授、黃毓民先生、馬傑偉教授

講座 3：

主題：去屆得獎作品交流研討會

日期：2001 年 11 月 24 日上午

地點：觀塘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賽馬會大樓禮堂

講者：周志堅博士、呂大樂教授、劉燕卿女士、去屆得獎隊伍指導老師及同學

### II. 去屆得獎作品展覽

日期：2001 年 10 月 8 日至 11 月 30 日

地點：消委會資源中心一樓

2001-2002  
**第三屆消費文化考察報告獎**  
 Consumer Culture Study Award III

顧問：教育委員會主席廖夢賢太平紳士  
 教育署署長李達宗太平紳士



**活動形式**

由參加者自行訂定一項反映香港消費文化的研究題目，撰寫計劃書，展開考察活動，並作出研究總結報告，評審團會選出獲獎及參加組別。

**參加資格**

全港中學生均可參加。  
 初級組 - 中一至中三年級  
 高級組 - 中四至中七年級

**考察津貼**

個人或參加隊伍可獲考察津貼。

**活動日期**

報名：2001年8月11日至10月31日止。  
 交件：2002年2月1日至2月28日止。  
 公佈結果：2002年5月下旬。

提名表格及有關詳情可向所屬學校或  
 致電消費者委員會熱線 (23568997) 索取。

**評判**

-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陳志輝教授 | (香港中文大學工務、建築及環境系) |
| 陳善禧女士 | (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工作系)     |
| 周志堅博士 | (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工作系)     |
| 梁天偉先生 | (社會工作系、香港中文大學)    |
| 盧子健博士 | (科學發展局、政府專員)      |
| 呂大樂教授 | (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學系)      |
| 馬傑偉教授 | (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學系)      |
| 吳俊雄教授 | (香港大學社會學系)        |
| 岑逸飛先生 | (評審員)             |
| 陶傑先生  | (評審員)             |